

田家庵区法区司法局文件

田法宣办〔2024〕9号

关于开展2024年“开学法治第一课”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区直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区司法局、区法宣办会同相关单位共同组织开展2024年“开学法治第一课”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4年9月秋季开学

二、宣传内容

- 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校园”；
- 学习宣传宪法，持续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活动；
- 学习宣传民法典婚姻家庭编、人格权编；
- 学习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爱国

主义教育法、家庭教育促进法、未成年人网络安全保护条例等与青少年学习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三、活动方式

1. 开展法治教育宣讲活动。各小学、幼儿园法治副校长根据自身工作经验和学校特色，结合《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围绕青少年的身心特点和成长需求，运用课间晨读、主题班会、课后延时服务等时段，以体验式、参与式、案例式教学方式开展。

2. 开展法治实践教育活动。可利用校内外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青少年模拟法庭、法治公园（广场）等阵地，开展青少年法治实践活动，“零距离”参与法治实践，让青少年从小树立法治信仰。

3. 结合实际特色活动。围绕防范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校园欺凌、性侵害、毒品、诈骗、交通安全、非法传教、网络沉迷等热点问题，可通过法治故事会、法治情景剧、法治竞答等形式活动，互动式沉浸式引导青少年学法。

四、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法治教育课的教育培养作用，注重结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列举以案释法案例，让青少年养成规则意识和尊法守法的行为习惯，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2. 精心组织。区法宣办要积极发挥统筹协调职能，区教育局做好“开学法治第一课”对接工作，区法院、区检察院、田家庵公安分局、区司法局法治副校长通力协作，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3. 总结经验。各部门活动中，好经验、好做法要及时总结、宣传报道，全力打造学法守法崇法尚法的校园风尚，共同营造未成年人保护的浓厚法治氛围。

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信息、图片，于9月9日前及时区法宣办邮箱：2472663633@qq.com。

联系人：赵春

联系电话：2698487



田家庵区法治宣传教育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8月30日